

琼海市嘉积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

关于 2024 年度退役军人慰问经费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支付概况。

根据《琼海市 2024 年春节期间拥军优属拥政爱民走访慰问活动方案》和《琼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“八一”走访慰问活动方案》等文件精神，旨在落实“春节”“八一”期间对“三属”对象等的关怀慰问，增强军人荣誉感和社会尊崇感，营造拥军优属良好氛围。该项目 2025 年度预算总额为 37.6 万元，资金来源系市财政拨款，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23.02 万元，执行率 61.22%。

(二) 绩效目标情况。

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均已达标；项目预期目标已基本实现，项目全年慰问人数 514 人（实际完成 514 人），有效落实我镇辖区内“三属”对象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和现役军人家庭“八一”走访慰问工作，覆盖辖区内 100% 的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，项目的实施不仅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，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达，更增强退役军人归属感。

二、综合评价结论

从该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情况对比来看，项目总体执行情况良好，资金使用规范，慰问活动覆盖率达 100%，完成年度目标。从项目绩效来看，其经济性、效率性、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效果优，绩效自评分数 96.12 分（主要是产出指标 60 分，效益指标 30 分，项目资金执行率得分 6.12 分），等级为优。

三、绩效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资金支出范围符合文件要求和预算批复，且做到专款专用。项目全年预算数总额 37.6 万元，实际执行数为 23.02 万元，执行率为 61.22%；结余资金 14.58 万元，原因是“八一”走访慰问经费受财政政策影响，标准较大程度缩减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资金分配严格按政策执行，下达经过科学合理的预算，且为二次分配项目；资金拨付、使用和执行，符合预算用途，报销单据齐全，审批流程规范，财务账本规范存放，未发现挤占挪用现象。项目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要求，开展事前评估、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，确保资金效益。

（三）总体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项目总体目标已基本实现，虽然项目执行过程中经费有所缩减，但全年应慰问 514 人次，实际也完成 514 人次的慰问工作，覆盖辖区内 100%的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，达成预期目标；物资发放率也达 100%，达到营造浓厚的双拥氛围的目标。

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之数量指标的三级指标“慰问退役军人人数”年度指标值大于等于 100 人次，实际完成值 514 人次，项目完成率 100%；

2.产出指标之质量指标的三级指标“标准执行率”年度指标值 100%，实际完成率 100%；

3.效益指标之可持续影响的三级指标“此项工作影响可持续期限”大于等于 1 年，实际完成值 1 年，完成率 100%。

四、发现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是资金执行率偏低，原因是部分慰问经费标准缩减，导致资金结余 14.58 万元；下一步改进措施将优化预算编制，动态调整资金使用计划，减少结余；
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绩效自评结果，将作为下一年度预算安排和优化慰问方案的重要依据；绩效自评报告填写完成后，将上传到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，同时将自评结果在琼海市人民政府网站上公开(涉密项目除外)、向社会公示。

六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包括绩效自评工作主要经验做法、问题和建议。

(一) 主要做法。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，做好年初预算，力求预算全面、真实、有效；开展进度跟踪，项目绩效评价，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。

(二) 存在问题。部分绩效目标设定还需根据形势、任务的变化做相应调整和优化。

(三) 有关建议。1. 加强绩效管理培训，建立常态化跟踪机制；2. 建议对预算支出进度等绩效指标考核，更多地从定量角度分析项目实施的效果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绩效扣分项情况说明：因项目资金执行率未达 100%，故扣 3.88 分，总分只有 96.12 分。

八、附件

绩效自评表

琼海市嘉积镇社会事务服务中心

2025 年 4 月 27 日